



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
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390)

海外監管公告

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.09(2)條而作出。

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於2008年10月3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「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」，僅供參閱。

承董事會命
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長
石大華

2008年10月31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石大華（董事長）、李長進及白中仁；非執行董事為王秋明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賀恭、張青林、貢華章、王泰文及辛定華。

A 股簡稱：中國中鐵
A 股代碼：601390

H 股簡稱：中國中鐵
H 股代碼：00390

公告編號：臨2008-052
公告編號：臨2008-052

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

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、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，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、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。

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（屬2008年第3次（定期）會議）於2008年10月30日在北京市豐台區蓮花池南裏26號中國中鐵大廈召開。公司石大華董事長、李長進董事、王秋明董事、賀恭董事、張青林董事、貢華章董事、王泰文董事、辛定華董事出席了會議，白中仁董事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會議，委託王秋明董事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。公司監事會主席高樹堂、季志華監事、張喜學監事、周玉清監事列席了會議；公司副總裁、財務總監、總法律顧問李建生，副總裁馬力、戴和根，董事會秘書于騰群、聯席公司秘書譚振忠及有關人員列席了會議。會議由公司董事長石大華主持。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關規定。經過有效表決，會議審議了以下議案：

一、審議通過《關於〈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報告〉的議案》。

表決結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對、0票棄權。

二、審議通過《關於執行〈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〉對2008年期初數進行調整的議案》。

表決結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對、0票棄權。

三、審議通過《關於〈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治理專項活動的整改報告〉的議案》。

表決結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對、0票棄權。《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治理專項活動的整改報告》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。

四、審議通過《關於部分子公司對外擔保的議案》，具體詳見2008年10月31日披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刊登於《中國證券報》、《上海證券報》、《證券日報》、《證券時報》的《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擔保公告》（臨2008-053號）。

表決結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對、0票棄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
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